

附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構成由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於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的一部份，而將有關資料載入本招股章程乃僅供參考之用。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

(A) 本集團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表

以下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本集團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表僅供說明用途，並載入本附錄以說明[編纂](假設[編纂]於2014年12月31日已進行)對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於[編纂]完成後的影響。

本集團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備考報表僅供說明用途，基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於2014年12月31日或[編纂]後的任何未來日期本集團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本集團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未經審核備考報表乃根據本[編纂]附錄一B所載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示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編製而成，並作出如下調整。

	於 2014年6月30日 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綜合有形資產 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編纂]估計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 淨值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元 (附註3)	港元 (附註4)
根據[編纂]每股股份 [編纂]計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每股股份 [編纂]計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於2014年12月31日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摘錄自本[編纂]附錄一所載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本公司將收取之[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按[編纂]股股份以[編纂]範圍每股股份[編纂]至[編纂]計算，當中已扣除[編纂]佣金及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不包括本公司已付/應付約人民幣12.5百萬元之上市費用(已於2014年12月31日在損益賬扣除)，假設並無行使[編纂]。並無計及(i)根據購股權計劃或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能發行或(ii)根據本公司董事獲授以供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本公司可予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就[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而言，以港元計值的款額已按[編纂]的匯率兌換為人民幣，該匯率為中國人民銀行於2014年12月31日所報當時的匯率，概不表示港元款額經已、可以或可能以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成人民幣(反之亦然)，或可予兌換。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按合共[編纂]計算，包括：(i)於2014年12月31日已發行[編纂]；並假設(ii)按面值發行本公司[編纂]予Winmate、Favor Gain、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理人及榮氏個人信託代理人予彼等於本公司的現有股份東；(iii)[編纂]將根據[編纂]發行，均已於2014年12月31日完成，惟並無計及於[編纂]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本公司一般授權可予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按2014年12月31日中國人民銀行所報現行匯率人民幣0.7889元兌1港元的匯率換算。概不表示該人民幣數額已經、當時可以或現時能以該匯率或任何匯率兌換成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並無計及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前所產生貿易業績或所進行的其他交易的影響。

[編纂]

[編纂]